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拍卖的基本情况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轮轮胎”）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9 日、2021 年 4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1-039）及《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临 2021-041），公司股东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联控股”）持有的公司 3,500 万股股票将于 2021 年 5 月 29 日上午 10 时至 2021 年 5 月 30 日上午 10 时（延时除外）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均分为七份标的进行拍卖。

近日，公司通过查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站，获悉新华联控股持有的 3,500 万股公司股票已进行公开拍卖，并全部竞价成功。

二、本次拍卖竞价结果

在规定时间内，李森林、刘建平、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别通过各自竞买号在上海宝山区人民法院于阿里平台开展的“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 万股股票”七个标的项目公开竞价中，分别以最高应价胜出。

七个标的的竞价结果如下：

序号	竞买人	竞买号	竞拍股数（万股）	成交价格（万元）
1	李森林	R1986	500	5,170
2	刘建平	T1828	500	5,170
3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K4360	500	5,170

4	兴证全球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C0595	500	5,160
5	兴证全球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S8369	500	5,150
6	兴证全球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09284	500	5,160
7	兴证全球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U8004	500	5,130
合计			3,500	36,110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新华联控股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不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拍卖完成股权过户程序后，新华联控股持有的公司股份将减少 3,5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4%，属于因司法处置导致股东被动减持。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拍卖最终成交以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本次拍卖竞价成功后，尚涉及缴纳竞拍余款、法院解封、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监管要求及时在指定媒体进行信息披露。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拍卖成交后，在办理股权过户、股东变更登记过程中，若遇公司分红派息，买受人不享受其分红、派息权利；股东的所有权益自股权登记结算部门办妥过户、清算、交割之日起，归买受人所有。

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 日